

嘉義縣朴子市大鄉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三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3 年 5 月 31 日 上午 8:00

二、地點：本校多功能教室

三、主席：曾南薰 校長

四、記錄：陳羿友 教務組長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應出席人員：14人 實際出席14人 出席比例100% 超過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上次提案皆按決議進行中

八、工作報告：

(一)有關本校113學年度課程計畫，縣政府教育處113年1月19日府教發字第1130016849號公文公告嘉義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實施方式說明。本次會議將列入議程討論相關編寫注意事項。

(二)本校課發會運作期程業經本會112學年度第一次會議通過，本次會議為本學期第三次定期課發會，原為四月中召開，但因應第二類彈性學習課程增列酷英社團，故延後召開，讓老師有充裕時間編寫。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規劃113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內容，是否進行修正調整，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依據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規劃校訂課程，是發揮在地特色與促進學生適性發展的重要課程，112學年度規劃第一類主題統整課程「健康」、「絲偶」、「文史」、「閱讀」四大課程主題，已進行至第二學期。

(二)請本委員會針對總綱願景、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進行討論，是否需要調整修正，或提供意見給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

(三)因應本學年六年級九年一貫課程於112學年為最後一屆，故113學年時的課程應調整為領域課程為26節，彈性學習節數為6節共32節。

(四)第二類彈性學習課程社團課程本校規劃三個社團課程，為增進學生英文能力，原先美術社團更改為酷英社為第二類課程規劃。

決議：1. 本校校訂課程架構是利基於在地特色與促進學生適性發展，故規劃「健康」、「絲偶」、「文史」、「閱讀」四大課程主題，符應學校課程地圖。

2. 113 學年六年級調整為 108 課綱，領域課程為 26 節，彈性學習節數為 6 節，第四類課程為 3 節，其餘彈性學習節數不變。

3. 113 學年第二類彈性學習課程社團課程規劃為偶戲、足球、酷英社團課程。

案由二、本校113學年課程計畫撰寫注意事項，請討論。

說明：

(一)本縣教育處將學校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實施方式說明已於113/01/19已發文各校。

(二)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參考縣府注意事項，如有增列或加以補充，請於本提案討論。

決議：雖本次表格有與上學年相同，但縣府詳列之各項課程計畫規定及注意事項，請依規定編寫。

案由三、本校112學年第一學期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112學年度第一學期彈性學習課程之評鑑紀錄，經由本校課發會、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完成評鑑。

(二)本校課程評鑑資料得適時提供課程規劃之參考，本案由決議通過後，由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適時作為課程修正及轉寫課程計畫之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本校113學年度各領域教科圖書用書，請各領域教師請於4月底前完成選用，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民教育法第八條之二第二項及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規定，學校應公開選用教科圖書，並於每年5月31日前完成。

(二)各領域教學研究會過程及評選決議，應作成紀錄，提本會第四次課發會決議。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本校113學年度游泳教學實施，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縣府體健課(府教體字第 1110279159 號)函要求，本校已申辦 112 年學生游泳課程及體驗活動。

(二)依據縣府體健課(府教體字第 1130082556 號)來函本校，通知通過補助本校游泳課程與體驗活動計畫(第二期)經費案，因應課程計畫編寫需要，本會議預先討論安排正式課程實施的實施方式。

決議：請訓導組規劃申辦第三期(113.9-12月)的課程計畫，並將113學年五、六年級游泳課納入健康與體育正式課程，規劃五週游泳課程，五、六年級前五週健康與體育採單日連續排課方式進行(因應巡迴輔導教師課表，故週二、三、四上午均不克安排游泳課程)。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散會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中午 12:00